

# 最新朝花夕拾读后感(精选6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一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对早年生活的一种追忆，里面有他对童年生活的回忆，也有他对教师和朋友的记忆。很早以前我就读过里面的《藤野先生》一文，对他描述的那个又黑又瘦，教学严谨的教师印象深刻。

读书的时候就学过鲁迅先生的文章，这篇文章里“大概是物以稀为贵罢。北京的白菜运往浙江，便用红头绳系住菜根，倒挂在水果店头，尊为“胶菜”；福建野生着的芦荟，一到北京就请进温室，且美其名曰“龙舌兰”。我到仙台也颇受了这样的优待，不但不收学费，几个职员还为我的食宿操心”，对这一段我印象深刻，当时语文教师是要求我们背诵，到此刻还能背出来，当时学这篇文章的时候应当是节选的。

从这篇文章里学习鲁迅先生的写作方法，他先以北京的白菜运往浙江，尊为“胶菜”；福建的野生芦荟运往北京，美其名曰为“龙舌兰”作铺垫，再写他在仙台所受到的优待，就水到渠成，从中也能够看出鲁迅先生的谦逊情怀。

这一篇是叙事散文，从文中充分表现出鲁迅先生的爱国精神，因为无法苟同于当时中国人的态度，为了唤醒、拯救当时已经麻木的中国人，他也在此时改变了学医救国的初衷，虽然从此与藤野先生分别，但藤野先生严肃认真的教学态度和真挚无私的爱给了鲁迅先生极大的鼓舞。“每当夜间疲倦，正想偷懒时，仰面在灯光中瞥见他黑瘦的面貌……便使我忽又

良心发现，并且增加了勇气，于是点上一支烟，又继续写此为“正人君子”之流所深恶痛疾的文字。”

鲁迅先生是一位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奠基人。从他的文章中不但能够学到高超的文学写作技巧，还能够从中学习，他的高风亮节情操和那无畏的革命精神。

这个暑假，我读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这是一本主要回忆自己童年的一本书。朝花——早上的花；夕拾——傍晚时分时捡起；这么一来就变成了在自己暮年的时候回忆童年时代的事情。

朝花夕拾，像是真正的回忆录，讲述了他自己的故事，像长妈妈，私塾书屋、小院子、藤野先生等等，无一不勾勒出了一个时代中小人儿顽皮地度过童年的背景。读完第一编，说是纯粹的回忆录也不对，倒也是带了一点儿抨击的意味。我看着看着也不禁想着：鲁迅先生的童年和当时的处境真的是不一般的糟啊。被长妈妈限制着做这做那的礼节，倒也不见抱怨，我们现在却是摆脱了许许多多的麻烦，何必唠唠叨叨着自己的苦难呢？曾经的管束倒是比现在严，为什么现在的我们却嚷嚷着不自在呢？鲁迅先生小时候，从百草园被拉到私塾，比我们要苦得多，大家又何必埋怨呢？但是好在他都能接受。

如此一想，倒也像鲁迅先生在埋怨自己童年的太多不幸和管教了——抨击自己当时的处境。他或许认为人们是要有自由的，不能行动被拘束，更不能思想被拘束。一切能在《藤野先生》中证明。这么一想，当自己也受到拘束设身处地地想，仿佛也能理解为何鲁迅在平实的语调中也能写出不满的情绪了。像是窗外下着大雪，兴冲冲地跑出去却被家长拦住时的样子。此时，我们也能为鲁迅感叹一下幼小时的拘束，同样为当时那个比幼小时还要小心翼翼无法舒展的时代。尽管是苦，但童年永远是最烂漫的时代，其中描绘的斑斓也让我神

往。鲁迅先生写的文章也不免道出了我们的心声。从现在起，不如抓住时间，同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和自由。

《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是鲁迅的一篇回忆性的书籍。书中叙述了鲁迅幼时和青年时的生活。在暑假中通过阅读鲁迅的《朝花夕拾》，感受颇深，阅读这本名著，感觉不像是在阅读书本文字，而是鲁迅先生通过朴实的话语在跟你讲述一个个真实而又充满情感的现实故事。里面的很多篇章和内容使我受益匪浅。

在《二十四孝图》中通过阅读鲁迅讲述他在儿时阅读的“老彩娱乐亲”“郭巨埋儿”等故事的感触，明白了其中一些封建时期的孝道故事夸大其词，有很强的迷信色彩。尽管对宣传孝道有帮助，但是对应有的孝道进行夸张虚构，不仅不会让孝道在中国得到良性发展，还会对社会产生不良的影响。鲁迅通过文字形象地揭露出封建孝道中的虚伪和残酷，揭示了旧中国儿童可怜又悲惨的处境。

通过本次阅读鲁迅的名著《朝花夕拾》，使我能够领略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童年故事，并了解鲁迅儿童时代的社会现状，跟我们自己的童年时光进行对比，能够感受到时代的变化和我们当下时代的幸福，从而使我们更加珍惜我们的美好时光，奋斗青春，不负青春。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留下了美好的回忆。《朝花夕拾》这部散文集，讲述的就是鲁迅儿时的经历。

《狗“猫”鼠》记述了童年时对猫和鼠的好恶。《阿长与〈山海经〉》回忆了保姆长妈妈的淳朴善良。《五猖会》回顾了儿时一次看庙会的经历。《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回味了纯真快乐的童年和在三味书屋读书的日子。《藤野先生》怀念日本留学期间的老师藤野，并记述了作者弃医从文的经过……等一些故事，而主人公鲁迅也从青涩懵懂的少年逐渐

变得成熟起来。

而我个人最喜欢的一篇文章要数《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了。文中，充分描绘出百草园这个荒原充满着无限的乐趣，那儿有“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里无疑不是一座儿童的乐园，无一不充满生气，无一不充满快乐，难怪鲁迅先生喜欢这儿了。但到了鲁迅先生该上学的时候，他不得不和充满着快乐的百草园说再见，到三味书屋学习。进了三味书屋，鲁迅先生开始了乏味的学生生涯，“每天只读书，正午识字，晚上对课”，这便是鲁迅先生的工作。鲁迅先生和同窗们经常到屋后的园里去玩，但人去多了，时间久了，就会被老师叫回来，继续读书，远远不及在百草园里自由、快活。

就如《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所写，我们的童年并非只有开心，都是顺心如意的。但那也丰富了我们的一生，留下许多回忆。

在其中有一篇称为《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三味书”指的是流传称为百草园，百草园里有很多草，因此叫百草园吧！

光洁的石井栏也有又高又大的皂荚树等一些很美观大方的一些草哪些的……

百草园里的气体尤其清爽，也有很多不知名的小生物。

百草园和三味书屋写的都很有意思，百草园里那才叫有意思呢！由于里边有许多的生物，三味书屋也有一些很有意思，由于里边是一座学馆，它的名称尽管叫三味书屋可是它是一座学馆。

百草园是鲁迅先生家后边的大园区，起名叫百草园。

还记得朝花夕拾里边也有一篇文章称为五猖会吧！好像是。五猖会的意思是逝东风俗习惯，每一年阴历四月十五为五猖会期，五猖会又被称为五通神，故时江南地区民俗敬奉的恶鬼相传是弟兄五人。

五猖会是一个节日也是全部的小孩所希望的节日在五猖会的情况下我由于要把简单背熟假如背不出来就不可以去参与五猖会了，要背完才能够去那时候减略比千字文百家姓大全有效的多了。

原本我是非常想要去参与五猖会的，之后又要背诵背完书才能够去我将进率背的一字不漏的情况下。

我又沒有兴趣爱好去参与五猖会了。

之后我还是挑选了去原本五猖会是很繁华的玩得得都很开心我却觉得沒有是什么意思了一点儿也不高兴。

这就是朝花夕拾中的在其中几篇都很有意思讲的也很有些道理。

村庄的小道上，几棵歪脖子树上没有一片树叶，而是落满了皑皑白雪；屋顶的边边角角、门前的石阶和窗户的木棱上洒满了层层雪白；墙壁的缝隙和路边的废石中塞满了洁白的“棉花团”。远处隐约可见的群山万壑仿佛一峰峰落雪的驼峰一般。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给我留下极深刻的印象；这是鲁迅先生快乐的源泉，但也是埋葬他快乐的坟墓。没错，鲁迅先生快乐的回忆仿佛都发生在这里，同时也在这里戛然而止。

我仿佛看见幼年的鲁迅奔跑在百草园中，追捕着蝴蝶、偷看着小虫、机灵的爬树、努力的大笑……但这一切的美好被瞬间打破——正如鲁迅先生自己所讲的，被不幸的送到了三味

书屋。那个私人学校好像剥夺了孩子快乐的权利。

可是谁能想到呢，这并不是最悲哀的。后来，鲁迅先生的父亲病故了。也就是说，家中的顶梁柱倒塌了。这在幼年的鲁迅眼中，一直都是不可磨灭的沉重的痛；是一段辛酸的不堪回首的往事。况且父亲是被江湖庸医所误。但文章中，并没有用过多笔墨描写鲁迅先生对父亲病故之事的难过与悲哀，而是一再讽刺了江湖庸医的荒诞；他们巫医不分，勒索钱财，草菅人命……简直是强盗。他们的行为作风屡次遭到鲁迅先生的批评，也应当遭到全社会的唾弃。封建主义孝道并不可取，人道主义才应该是真理。我们一定要为父母的生命和健康负责，向他们为我们一样。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葛湘湘）

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正与它超凡脱俗的名字一样。鲁迅先生在晚年时回味着自己童年时的点点滴滴，想必那味道会是别有一番风味吧？犹如清晨的鲜花在阳光的点缀下悄然声息的绽放着它绚丽无比的美，待到夕阳时分去摘取，花亦那花，但却失去了晨时的艳丽与芬芳。夕阳便赋予它一种令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的力量。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鲁迅先生写的《朝花夕拾》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

我读着鲁迅先生写的散文，眼前仿佛看见鲁迅小时候的活泼可爱：有时趁着大人不注意，偷偷溜进百草园，整天呆在院子里。他要与小花、小草、小虫子作伴，还要坐在树枝上吃野果。虽然有时会得到寿老先生严厉的眼神，但也仍免不了学生的孩子气。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就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尤其鲁迅先生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充满激情。

童年是美好的，是那么令人回味无穷。我的童年也是那么多姿多彩。我家属于郊区，附近有一大片的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和煦的阳光，秋日里的习习微风，把那里的油菜花摘得一朵都不剩，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有时候，我还会到田里去玩，那是田里早已成为孩子的天地。大家都忙着捉泥鳅呢！赤着脚丫，踩着烂泥，别提有多高兴！童年时光，真好！

现在，我们都在为学习着想，再也不能享受那种快乐了。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安闲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天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

我家原属市郊，四周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天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时不时还跌进泥坑变出个“小泥人”，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田野上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

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

而如今，田野上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们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然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今天我看了《狗猫鼠》这篇文章主要通过对猫和鼠的一些秉性、行为的描写来比喻某些人。鲁迅先生在文中阐述了他仇猫——即不喜欢猫的原因。其时这些原因与一类人的行为、性格很相像，比如写猫捕食到比自己弱小的动物就尽情玩弄，直到玩厌了，才吃掉，就像某些人，抓住了别人的弱点或不足之处，就想尽办法慢慢地折磨别人，好像如果不折磨够，就不甘心一样，如果别人犯了什么错，受到批评，说不定那种人就会在某个角落里偷偷地笑。

我对鲁迅先生的文章很感兴趣，虽然有些看不懂，因为他的文章中有许多有趣可爱的地方，比如本文中的墨猴和隐鼠，墨猴的动态却尽显眼前，好像它就刚“舐尽了砚上的余墨”似的。隐鼠也十分乖巧，一句“缘腿而上，一直爬到膝踝”。

隐鼠的活泼可爱就为下文鲁迅得知它被猫吃去了的“愤怒而且悲哀”作了铺垫，为他的“仇猫”作了很好的解释。

鲁迅先生仇猫，他在文中清楚地列举了三个原因。一，猫的神情颇与人们的幸灾乐祸、慢慢折磨弱者的坏脾气相同。二，它总有一副媚态。三，它吃了鲁迅的可爱的小小的隐鼠。文字精练，论点论据俱全，立场鲜明，一目了然。我们写文章也要这样，要立场鲜明，观点明确。



鲁迅先生那精练的文笔，有趣的传说和风趣的语言将带领我走近鲁迅，走进他的心灵。

我手捧着《朝花夕拾》，独自坐在窗前，感受这阵阵书香，品味从字里行间透露出鲁迅年幼时的童真。

这本书介绍了鲁迅在童年的生活与求学经历，与对往年的亲人、同学、朋友和师长浓浓的怀念之情。作者生动形象的描写出了在旧社会时生活的场景，创作出了这经典之作。

在《朝花夕拾》，让我印象最深刻的，还属《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在此文开头，作者便连续使用了两个“不必说”。用这两个“不必说”概括地写出了百草园中的各种风景，紧接着的“单是”细致的描写出了百草园中的一角景观。连百草园中的一角都趣味无穷，让人如此回味，那么整个百草园就更让人感到心旷神怡。这种详略得当的写法更加突出了“百草园”是“我的乐园”的特点。

鲁迅在幼年时胆子非常小，对于那些“牛鬼蛇神”总是保持着敬畏的心态。因为害怕传说中的赤链蛇——“美女蛇”，看见较长的草就敬而远之。他对美女蛇的害怕，不只有在听完故事后的一点时间，而且还特别希望拥有一只传说中能够杀死美女蛇的“飞蜈蚣”，把装有它的匣子放在枕边，以求保卫自己的平安。

鲁迅先生所撰写的散文集《朝花夕拾》正如它的名字一般——“早晨盛开的野花，傍晚拾起。”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时，回味了自己童年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抒发了自己怀念过去的情怀。

《朝花夕拾》这本书，充分的表现了鲁迅爷爷对当年那个封建制半殖民地社会的嘲讽，也使我从中得到了许多启示和启发。

一点，一点，一点点地看完了《朝花夕拾》，连串的时间，连串的记忆真想把鲁迅爷爷的记忆当做自己的。整本书的语言特别简练，字里行间又不乏鲁迅爷爷对那个半殖民地封建社会的无尽嘲讽。

《父亲的病》这篇散文我读过几遍，在不同时刻总有不同的见解。因为庸医的误诊，父亲的病越来越重，最后不治身亡。在《朝花夕拾》里读到了青年的鲁迅有份深藏不露的志气。

《父亲的病》里写到，在父亲因庸医愚昧而去世后，为避开那无聊的流言，也为了母亲，鲁迅毅然到陌生的他乡求学。在日本留学时，为了救国图存，毅然谢绝了藤野先生的极力挽留，又放弃自己的专业，孤独地投入艰难的文艺运动，虽然这一切在文中都只是轻描淡写，但是蕴藏在字里行间的那股无形的爱国热情，把每一位读者的心都点燃了，这是在许多作家作品中都找不到的感觉。

而鲁迅用讽刺的笔调写了庸医误人。以两个“名医”的药引一个比一个独特，表现了某些中医的故作高深，通过他们的相继借故辞去，表明父亲的病一步步恶化。通过家庭的变故表达了对庸医误人的深切的痛恨，在感叹中让人体会人生的伤悲。

在现代，虽没有了那时封建的中医思想及怪异的“药”来故弄玄虚，但庸医和名医的字眼不断出现在我们眼前，“以药养医”的故事仍然不断在上演。

《朝花夕拾》这本书，充分的表现了鲁迅爷爷对当年那个封建制半殖民地社会的嘲讽，也使我从中得到了许多启示和启发。

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的童年，在童年里有苦也有笑，但都在自己的心里留下了美好的回忆。鲁迅写的《朝花夕拾》里就是写他的童年和青年的回忆。

鲁迅的《朝花夕拾》是鲁迅唯一的一部散文集。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他要告诉我们，在童年中的无奈释放出来。同时也给家长们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像鲁迅在童年里那种不被长辈重视的警钟。

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猫的叙事。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

从鲁迅写的《朝花夕拾》中，我能感受到在作者的童年和青年中不是很好过的，但这也时时刻刻充满着美好的回忆。

鲁迅的童年和青年是酸酸甜甜的。我们的童年和青年也像鲁迅一样的。童年和青年过得好或坏它都会给予我们回忆，所以鲁迅和我们的童年和青年都是美好的。

初读《朝花夕拾》不觉得这像一本名著，反而觉得像是一个朋友在与你闲聊家常，原来这才是这本书的独特之处。

我正在读“无常”这一篇章时，也正好是全书的一半，这“无常”与之前“五猖会”上的塘报、高照、高跷、抬阁、马头等，一定是鲁迅爱看的，不然怎么会写得这样细呢！从此看来鲁迅小时一定也很贪玩，不过这里主要还是反映了鲁迅思想中恋乡的一面。再往前看《二十四孝图》还真让人摸不着头脑，只是觉得这篇文章一定还有深层含意，看来我还得慢慢的渗透一下，才能得出结论。说起《狗、猫、鼠》和《阿长与〈山海经〉》可是我在这半本书最感兴趣的文章了。

一开始，看这本书的第一篇文章就像是在听故事一样。文中的鲁迅可是把他仇猫的原因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说实在的我也挺讨厌猫的，也是因为它吃了不该吃的东西我最爱的红烧鱼。不过，如果当时的我把这件事记录了下来，就能和鲁迅先生媲美一下了，题目就叫做《我·猫·老鼠》。虽然我平时不太喜欢老鼠，但看了这篇文章，突然觉得其实有只“隐鼠”也不错啊！可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的那一段时，感觉真有点气愤，同时也为鲁迅失去“隐鼠”而感到惋惜。更感觉阿长真坏，不仅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祸强加在了猫的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从看了《阿长与山海经》开始，如今我已不记恨她了。在《阿长与山海经》中的她，虽然多嘴，礼节多，但是她爽直、淳朴、又能帮鲁迅买《山海经》，人品也是不错的。《朝花夕拾》的内容简短但不缺乏经典，看来我想读透这前半本书，还得好好体会、体会！

《朝花夕拾》是鲁迅在晚年创作的回忆性散文，回忆了他幼年到青年的事，是了解研究鲁迅早年生活思想与当时社会风貌的书籍。它追忆了那些无法忘怀的人物或事件，抒发了对往日亲友与师长的怀念之情，同时也对反动守旧势力进行了批评。

其中我印象最深的是《父亲的病》一文，他讲述了父亲得病，于是请了两名当时“名声”很高的医生，结果他们面对金钱的诱惑，为鲁迅的父亲瞎开药方，用花言巧语换取了他人的生命。写出当时社会的混乱，庸医误人，揭示了这些人故弄玄虚勒索钱财，草菅人命的实质。

当然这篇文章不仅讲述的故事情节和寓意，体现了当时社会的现状，还有它的写作手法，写作方式也是非常的巧妙，令人惊叹不已。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幼年的鲁迅在百草园内玩耍，写了许多对百草园的景物描写，其中就在这篇文章的第二段就有许多这样的描写“不必说碧绿的草，光滑的石井栏，

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让我们看出百草园不仅大且景色优美，当然在写雪天捕鸟这付件事情中，也用到了许多动词，用了许多动作描写，生动形象的写出了捕鸟的过程与方法。写出了童年的鲁迅所散发出的童真童趣的气息，感受到了鲁迅对自由的向往和对大自然的热爱。

《朝花夕拾》抒发了鲁迅对旧社会的不满，所以我们要珍惜每一天的幸福生活，学习革命先列们不屈不挠的精神，像鲁迅一样探求真理，像范爱农一样爱国，像田野先生一样毫无民族偏见。旧社会的黑暗与今天的生活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所以我们更应该珍惜这来之不易的美好生活。

在鲁迅的《朝花夕拾》中，最让我难忘的是《父亲的病》。

《父亲的病》主要讲述了当时社会庸医的无能，明明知道病没法治了还故意蒙骗，看似开的是灵丹妙药，其实就是故弄玄虚，使用障眼法，对病是没有一点疗效，搞得家人东奔西走到头来还是白忙活一场，并且对治病只是忙于应付而草草了事，给人看病都是为了那些身外之物——金钱。

当今社会，还是把金钱视为至高无上的人存在。他们为了金钱而随随便便应付他人。他们应付别人时，有想过别人是给予他们多大的期望吗？有想过他们正一步步地将别人的希望变成失望吗？有想过他们做这件事是没有违背他们的良心吗？没有，他们没有想过。他们被眼前的利益蒙蔽了双眼，以致他们没有看见别人给予的期望。

利益使人没有了心智。我曾经看过一篇新闻报道：女子因贪图利益，在饮料中加入老鼠药，导致两名小学生死亡。这是一则让人痛心又让人气愤的新闻。

痛心是因为那两名小学生还那么小，他们还有无限的未来，他们是祖国的希望却死在了两瓶饮料上。气愤是因为这名女

子竟因为一点点钱害死了两名小学生，因为一点点零一伤害他人。

我想如果当时，她有那么多犹豫了一会儿，就不会发生后来的事情了。可利益就是那么可怕，它可以使人没有了心智。可惜世上没有后悔药。

如果没有如果，后来也没有后来。我想也就不会有那么多类似的事情发生吧。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二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心中洋溢着童年时代的生活，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以往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鲁迅原名周树人，浙江绍兴人。写作《呐喊》《彷徨》的同时，鲁迅先生还创作了散文集《朝花夕拾》和散文诗集《野草》。职业文学家、思想家、评论家、革命家。

鲁迅先生创作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透露了年少的疯狂时期，从中品味童真的乐趣。

百草园讲述了的景物美，同时也表达了“我”贪玩、淘气、有好奇心……种种的景物让我感觉百草园的无穷乐趣。‘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用了排比的手法，把百草园写的有声有色。及捕鸟的全过程，也写出了雪后捕鸟的乐趣。

三味书屋讲述了“我”对百草园的依恋，对三味书屋的反感。可是‘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花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能够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

工作室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有声音’先生是本城中级反正，质朴，博学的人。但当我问“先生‘怪哉’这虫，是怎样一回事？……”先生似乎很不高兴，连撒很难过还有怒气。

《朝花夕拾》，带我们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童年的乐趣。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欢乐，童年，惹人怀念啊！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三

不知大家是否有这种感觉，一听到有人提起鲁迅，脑海中就会不自觉地跳出一幅画面——鲁迅先生抽着烟斗，愁容满面。是啊！他一生都在为革命奉献心力，我也一直以为他的生活中只有愁苦。

但书中的一篇散文让我彻底改了观，让我永远记住了那个美丽的令人神往的百草园……

从前，像鲁迅先生这样的人物，可能从小就生活在水深火热中，才能有这番救国救民的决心。但不曾想，鲁迅先生幼时也是那么无忧无虑，自由自在。我能想象先生幼时也是一个调皮蛋，偶然翘课溜到百草园里，听着油蛉低唱、蟋蟀伴奏，偶尔又按住斑蝥的后脊，捉弄它们，常常躺在软绵绵的草地上仰望蔚蓝的天空。初生牛犊不怕虎，即使知道会被寿镜吾老先生发现，会被训斥，却依旧“我行我素”，把学习抛之脑后，只顾着玩，在百草园里尽情发泄童真。

开始读来我都不相信，这还是鲁迅吗？此番的天真烂漫应该出现在一个忧国忧民的伟大人物身上吗？后来转念一想，不论如何，每个人终究有童年，那是一个人最为欢乐自由的时光。那时无忧无虑，懂的少，阅历也不丰富，少年不识愁滋味，自然也就不会有什么牵挂，也不会面临什么逆境。

我想鲁迅先生是为了告诉我们，要珍惜童年时光，宝贵的回忆一定要好好保存，不要失去了再去后悔。

学习固然重要，但留下一个美好的童年回忆是更加重要的。童年一生只有一次，应该好好度过。试想，在现在这个和平年代，劳碌大半生，可以在晚年时回忆过去的美好时光，也是人生一大趣事啊。

### 《朝花夕拾》读后感

是他，让我回忆童年；是他，让我精神焕发；是他，让我留恋难忘。他，就是我国有名的文学家、思想家与革命家——鲁迅。

他的作品数不胜数，有《彷徨》、《呐喊》、《朝花夕拾》……他的文章抑扬顿挫，他的文章留连忘返，他的文章针针见血。最令我感兴趣的，非《朝花夕拾》莫属。

《朝花夕拾》是鲁迅一九二七年七月十一日，写完于广州。这本书中的作品都是回忆性文章，但它们不是对往事的单调记录，而是用娴熟的文学手法写成的优美的散文珍品。作者撷取那些难以忘怀的生活片段加以生动地描述，选择富有个性的情节和细节描画人物的性格，使作品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人物形象鲜明生动，给人以深刻的印象。本书共有十篇文章，这十篇文章的语言都是清新、朴实，亲切感人。

本书原名叫《旧事重提》，但鲁迅觉得不太优美，于是将它改为《朝花夕拾》。这个题目带露折花，色香好了很多。这本书都是鲁迅回忆童年美好时光而写下。其中最吸引我的还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了。

这篇文章是鲁迅回忆自己在童年时，在百草园的美好时光。这篇文章多次用了景色描写，如：“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



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一句话就用了景色描写，生动形象地写出了百草园的景色优美与神奇，表现出作者对百草园的回忆。这篇文章还加入了《美女蛇》的故事，给百草园增添了一份神奇的面纱。幼时的鲁迅受此影响，天天等待着美女蛇的出现，等待着老和尚给他一个神奇的盒子，但是终究没有出现。这实在是太天真了。

这本书还有其他一系列的童年回忆，如《狗·猫·鼠》、《阿长与山海经》、《五猖会》等等，都能体现出鲁迅幼时的天真可爱，和他对幼时美好时光的怀念之情。

这本书中，鲁迅写过一句话：“这十篇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与实际内容或有些不同，然而我现在只记得是这样。”它的出现，让我眼前一亮，心想：我也从记忆中“抄”出一篇文章来吧！于是我便绞尽脑汁，想把过去的记忆全部掏出来，看看有没有童年趣事，但没有。他的技艺真高！

让我们去探索鲁迅的童年美好时光吧！

### 《朝花夕拾》读后感

是鲁迅所写的唯一一部回忆散文集，原名《旧事重提》。这些文章都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回忆文”。本书为鲁迅一九二六年所作回忆散文的结集，共十篇。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投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虽然在书塾读书很烦闷，但是我觉得鲁迅的小时候还是很快乐的，看到这，总是能回想起小时候的趣事，在现在看来，总觉得小时候无忧无虑，我多麼想再回到小时候，在体验一下那小时候的事情，虽说现在回想起小时候的，感到无聊，没趣。但在小时候，是多麼值得回忆的事啊。

那次的经历让我记忆犹深。

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 《朝花夕拾》读后感

不明白鲁迅为什么把“旧事重提”改成了“朝花夕拾”，但不得不说，夕拾的朝花，不仅是旧事的，反倒是新事，开心事，伤心事。

这篇文章可分为五种味道：酸、甜、苦、辣、咸。

酸。的确，鲁迅的文本有点酸，什么酸？心酸。

你看到《父亲的病》，作者从不正面写家道衰败的颓唐，仅从父亲口里说的嘘嘘的话，作者在左右奔波瞻前顾后的疲态，表面上是祥和安平，但心里却按捺不住，到最后，衍夫人唆使作者喊父亲，却遗留给作者的“最大的错处”

感人肺腑的是，暗地里不乏对衍夫人自私的多话做出不良形象的讽刺。

甜。不要说阿长与过年行礼的温馨，也不要说，也不说看社戏、看五猖会时的快活热闹，单提起百草园“油蛉在低唱，

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的童趣，一切心里感受的天真浪漫，一切体味的亲切柔情，又似乎搭上了独特的鲁氏桥，进了甜美的童年故乡。

苦。成了“名人”“君子”的仇是苦，阿长，父亲的死是苦的，藤野先生的死是苦的，跳进了老家里的“大染缸”不自由，是苦的。辛亥革命苦了，人民苦了，鲁迅苦了，也苦出了这本书，在暴虐、黑暗、瘴气的旅途中《朝花夕拾》。

辣。鲁迅的本色。辛辣的笔风，自然会有它的笔尖指向人群。那句“横眉冷对千夫指”的形象塑造了一个坚强的男人，对反对派、保守派势力的攻击和奚落是无情的。

比如，对陈、徐的尖酸刻薄的讽刺在嘴里有点辣，但入肚却穿肠荡胃，甚是寻味。

咸。眼泪的味道。简单感人的散文，足以让人流泪。老一点一点的，是《朝花夕拾》能被啜泣的盐，染咸的是回忆，溅起的是读者深思的心。

读过回忆录的人，也都是风月残花，追风寻影的闲情逸致，却没有看到夕拾的朝花也别有一种味道，也就是，百味不离其宗，朝花夕拾一样艳。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四

读到现在，也依然不懂为何鲁迅将“旧事重提”改成了“朝花夕拾”。但这“朝花夕拾”，已不仅仅是“旧事”，还含着作者的感情与“酸、甜、苦、辣、咸”。这是人生的五味，是作者对自己的过往的体会。

酸，是辛酸。如《父亲的病》中，作者从不正面写家道的衰败，但从一件件小事中，道尽童年的辛酸。庸医的自私无能，

作者出入药铺遭到的冷眼相待，无一例外渲染着无力、疲惫的感觉。

再是鲁迅童年的甜。鲁迅的童年，多半是苦中作乐吧。他承受着常人无法体会到的苦，却也因此而格外珍惜甜吧。无论是阿长给鲁迅带来的温馨，还是看《山海经》的乐趣。从百草园的童趣，到无忧无虑的天真烂漫。

接着便是苦了。身为“正人君子”的仇敌是苦，父亲的逝世是苦，与藤野先生永久的离别是苦，当时的社会，更是苦。也正因为有苦，才有了辛酸，有了文笔的辛辣。

说到辣，鲁迅批判的文笔，就是“辣”了。鲁迅正是经历过常人没有的辛酸与苦痛，才清醒得太早。造就了不与“正人君子”同流合污，不随波逐流的鲁迅，和其辛辣的批判。

最后是咸。咸，是泪水的味道，是道不尽的涩。这朴实的回忆，这感人的散文，催人泪下，却终是人间百味的咸与涩。这被染上陈旧的咸的回忆，也溅起了发人深省的水花。

这是《朝花夕拾》，也是鲁迅，更是蕴藏着人间百味的回忆。可能这“朝花夕拾”不仅藏着五味。说到底，还得有坚韧的心。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五

鲁迅的名字家喻户晓，他的文章被广大读者拜读，得到极高的评价。我怀着好奇的心情

读完了他的《朝花夕拾》。以下说说我读完这本书后的一些认识和感受。

现代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世界十大文豪之一。

中篇小说《阿q正传》，回忆性散文集，小说集《呐喊》《彷徨》等。

《朝花夕拾》是鲁迅所写的唯一一部回忆散文集，原名《旧事重提》。作于1926年，共

十篇，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又全是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描写

了作者对童年生活的回忆和对师友诚挚的怀念，真实地书写了戊戌政变和辛亥革命前后作者

所经历的生活种种——从农村到城镇，从家庭到社会，从中国到日本，每一篇都生动的反映

感激的日本老师《藤野先生》；潦倒一生的同乡好友《范爱农》。

作品在夹叙夹议中，展现当时的世态人情、民俗文化，流露了鲁迅先生对社会的深刻观

察和对家人师友的真挚感情。表现了封建社会的残忍，对出对反动、守旧势力的打击和嘲讽。

在读完《骆驼祥子》这部老舍笔下具有悲剧色彩的名著之后，我的第一感觉是理想与现

心要凭本事吃饭。可他几次买了车，几次又丢了，不是因为被抢就是因为遭勒索，要么苦于

虎妞，是用计嫁给了祥子，虽然带给了祥子些财产，但是好吃懒做，还妨碍祥子去挣钱，以

至于让祥子过的日子比结婚前还苦。她虽然是他的老婆，却

不懂得相处，以至于祥子根本没

望都已经破灭了，但他还尚有一丝希望——小福子，他知道小福子是真正对他好的女人，是

愿意娶她的。但是，天不随人愿，当祥子赶到时，小福子已因为不堪忍受那妓女生活，上吊

自杀了。祥子悲痛欲绝，他心已死，因为所有的希望都破灭了，祥子也在这几年的折磨中浪

费了青春年华，于是，他不思进取，渐渐流落成了一个狼心狗肺的街头混混。

为社会的极度黑暗，也许是因为个人的因素。人是有思想的动物，应该有自己的理想和目标。

但是要因人而异，因社会而异。追求本身就是一个不断改变的过程，然而这一过程会很复杂，人很容易失去自我，失去自我就会迷失方向，甚至堕落。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六

一年前的我还未曾与鲁迅先生“相识”。她难懂的语言，深刻的思想，以及苦涩的文章都让我感到猝不及防。这样的刻板印象，直到这一年才逐渐被打破。

刚与他接触，是那一篇“狗猫鼠”。那天中午，些许心情烦闷的我拿起了鲁迅先生的经典。看完第一页，我仍如在雾气中摸不清方向的孩子，不知其所言。抱着“有始有终”的信念，我坚持将这篇文章读完了——没想到一切都在这一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我的心灵仿佛一下受到了极大的震撼——鲁迅先生的善良和

明辨是非，他对隐鼠的爱怜和对“正人君子”的不屑和痛恨，都让我深切的感受到了他的可爱，可亲与可敬。

我开始“如虎扑食”地阅读鲁迅的文章。陶醉其中的我好像饥渴的孩子，不时饮到甘甜的露般——无言的幸福。百草园的无忧生活，让我看到了鲁迅儿时的天真；他对三味书屋寿镜吾老先生的描写，让我感受到了鲁迅的幽默，他对藤野先生的感激，让我看到了那个不凡的人——有血有肉的存在。

现在我对鲁迅先生的敬佩与爱戴已超脱了极限——他深沉而为人民与国家的大爱，是中国人民的财富；沉沦与呐喊，是他对这黑暗社会的不满的呼声；匕首和投枪，是他为了祖国而奋起拼搏的武器；他赤诚的爱国之心，让人敬服与感动。

在这平凡的世界里，诞生了这样不凡的文学巨匠。